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70200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
承辦人：陳宣雯
電話：06-2157691分機255
傳真：06-2136277
電子信箱：hswen15c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體競字第11206574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七（0657419A00_ATTCH1.pdf、0657419A00_ATTCH3.pdf、0657419A00_ATTCH2.odt）

主旨：檢送112年本市體育獎助金申請辦法及相關表件，請協助公告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南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市112年體育獎助金申請日期自112年7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止，請務必於規定期間內至本局官網「體育獎助金」（https://sports.tainan.gov.tw/html/main）線上填報，逾期未申請者視為放棄，不再受理申請。

三、申請人為本市各級學校學生及教練者，請統一由所屬學校彙整後送件申請（應屆畢業生可由原校申請）；其餘由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、體育團體或個人送件申請。

四、學校單位請統一點選「團體申請」，不同競賽種類請分開繕打，俾利後續審查委員分類審查。

五、系統產出之申請單及相關佐證資料依序裝訂，於112年7月31日（星期一）前寄（送）達臺南市政府體育局（臺南市

南區體育路10號）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六、請各單位務必確實就申請文件進行初步審核，詳細申請方式請詳閱附件注意事項及本獎助金發給辦法。

七、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附設進修補習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

副本：本局競技運動及學校體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5/31 15:54:55

裝

訂

線